

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证券代码:002593

证券简称:日上集团

公告编号:2018-082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.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.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议案。
- 3.会议的召开情况
- 4.股东大会届次: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
- 5.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:
现场会议时间:2018年12月13日(星期四)下午15:00
网络投票时间为:2018年12月12日—2018年12月13日
其中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18年12月13日上午9:30至11:30,下午13:00至15:00;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18年12月12日下午15:00至2018年12月13日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- 6.会议地点: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杏北路30号公司3号会议室
- 7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8.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- 9.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吴子文先生
- 10.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- 11.会议的出席情况: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4人,代表股份408,689,450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8.2889%。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,代表股份408,263,950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8.2282%。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,代表股份425,500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607%。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,代表股份425,500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607%。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,代表股份0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

的0.0000%。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,代表股份425,500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607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,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三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,公司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。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:(1)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;(2)单独或合计持股上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;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,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.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5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33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5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03 关于回购股份的价格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33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5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04 关于拟回购股份的种类、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29%;弃权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05 关于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29%;弃权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06 关于回购股份的期限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33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5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4.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33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5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07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29%;弃权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08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29%;弃权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09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29%;弃权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10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29%;弃权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11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29%;弃权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12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29%;弃权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13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29%;弃权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14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29%;弃权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15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29%;弃权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16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29%;弃权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17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29%;弃权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18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29%;弃权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19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29%;弃权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20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29%;弃权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21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29%;弃权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22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29%;弃权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%;弃权2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00%。

3.23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结果:同意408,673,95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962%;反对12,0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29%;弃权3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410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.8273%;反对13,5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.1727